

有關在長洲興建健身園地及增設康體設施的提問

離島地政處的書面回覆

根據土地類別資料，上述文件附圖紅框所示的位置(即長洲長碩路門球場北面)屬於未批租及未撥用的政府土地。

地政總署的職能範圍並不包括公共設施、公園之興建、提供或管理。因此，對於郭慧文議員提出將有關位置興建健身園地及增設康體設施的建議，離島地政處從土地行政方面沒有意見，如收到相關部門就使用上述土地提出撥地申請，本處將會按照適用程序處理。

2026 年 4 月